

多部门联合治理城区散煤 并不定时开展“回头看” 告别散煤 还城区一片蓝天



图为先锋巷美食一条街城市散煤治理前后对比图。

□ 姜萌萌 记者 项珍 文/图

城市建成区内禁止燃用散煤，这是今年我市大气污染防治“百日攻坚”行动中的重要举措之一。11月11日上午，记者在迎宾路、华中路、德宽路等地看到，商户较为密集的区域很难找到煤炉的踪影，原先烧煤的店家换上了清洁汤炉，城区禁用燃煤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。

燃用散煤 脏乱又污染

在很多人的印象中，早点铺、面馆里少不了小煤炉，温茶叶蛋、煮牛肉汤可全靠它了。成本低、耐用是很多商户使用小煤炉的主要原因，正因如此，大多小煤炉燃煤时没有做到脱硫、脱硝、除尘等处理措施，直燃直排不仅让商铺环境显得脏乱，更带来严重的空气污染。

据了解，燃煤污染是影响我市空气质量的重要原因之一。在大气污染防治“百日攻坚”行动中，市大气办在城区开展经营性小煤炉等散煤专项排查，共发现小煤炉等散煤使用175处，其中大观区122处，迎江区40处，宜秀区5处，市

经开区8处。有不少商户每月消耗散煤超六百斤，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可想而知。

城区禁用散煤，对执法人员来说，是上门宣传相关法律法规、依法取缔在用小煤炉、后期加强监督和管理；对商户来说，禁用散煤就得采用其他加热形式，这就意味着成本也要相应增加。围绕着拆与不拆，一些商户与执法人员有了冲突。

其实，早在2017年10月，市政府就发布了关于重新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，明确江堤沿线、宁安高铁、外环北路、沪渝高速、环城西路、丁香路延伸路、环湖西路、沿江路形成的闭合区域内禁止燃用包括散煤在内的燃料组合，相应的燃用设施也应于当年年底予以拆除或改用清洁能源。同时，该通告明确规定，2018年1月1日起，禁燃区内禁止燃用相应类型的高污染燃料，违者将由相关部门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。

清洁能源 干净且环保

在迎江区先锋巷美食一条街，原先有14户商家都在使用小煤

炉。一家牛肉面馆的老板余师傅告诉记者，他们家的牛肉面都是用牛油煮的，牛油容易冻住，必须持续加热才行。前期虽然有社区工作人员每天上门宣传使用燃煤的危害，但是他们也没在意，仍然一直在用，直到煤炉被取缔之后，他们才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。

“10月16日，执法人员把我们这一条街的煤炉都取缔了，第二天我们家就换上了清洁汤炉。”余师傅说，他也不知道烧煤脏，煤烟味呛人，于是趁着这个机会，买了两台燃气节能汤炉，虽然一个炉子花了千把块钱，但是比较环保，符合经营要求，他们做生意也心安了。

“以前吃碗牛肉面，店门口总是能看到好几个煤炉，那煤烟呛得人喘不过气来。”市民王洁说，点煤炉通常用碎木头之类的东西引燃，烟气大熏人不说，店里的卫生状况也堪忧。现在不给用煤炉，整个环境比以前好多了。

在取缔煤炉过程中，有些商户发出疑问：“既然不给用，市场上怎么能买到燃煤呢？”市场监管部门表示，他们负责排查清理禁燃区内散煤生产和销售行为，前期也对禁燃区内注册登记可以经营煤炭的企业进行了摸排，对销售散煤的2家企业进行了查处，从源头杜绝散煤加工和销售行为。

前期城区摸排175处散煤使用点，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理，目前，迎江区和宜秀区已全部清理完毕；大观区共取缔小煤炉74处，相关工作仍在继续；市经开区已制定散煤整治方案。各县(市)也划定禁燃区，将建成区全部纳入禁燃范围，严控散煤污染。

据悉，城区散煤治理并非“一阵风”，相关部门还会不定时进行“回头看”，确保城区散煤禁燃。市民如果发现在禁燃区内有使用燃煤的情况，可以拨打12319(城管执法局)、12369(生态环境局)、12315(市场监管局)进行举报，共同守护宜城的“蓝天白云”。

精准帮扶实体经济 促经济平稳健康发展

本报讯(吴晓莉 记者 李渊)11月11日，记者从市“四送”双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获悉，从即日起至11月17日，我市在全市范围内开展“四送”助推全年经济发展目标任务完成活动周工作。

活动周期间，将重点面向退规停产企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、“专精特新”企业、省重点项目、纳入“四送”联系包保的台资等重点企业，省市县(区)工作组联动，采取实地走访、座谈调研等方式，深入县(区)、园区、企业、项目，持续开展送思想送政策送项目送要素活动，力争做到退规停产企业帮扶全覆盖，省级“专精特新”企业培育服务全覆盖，有充足订单暂时困难企业融资纾困全覆盖，重点项目调度推进全覆盖，精准帮扶实体经济，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。

活动走访退规停产企业、重大项目、台资企业。在前期现场推进周活动基础上，全面摸排退规停产企业底数，研究制定帮扶举措，精准帮扶解决问题。加大支持有潜力返规的企业，对符合规上企业新增条件的，督导做好核实入库工作。调度推进重大项目，帮助协调解决立项用地规划许可、工程建设许可、施工许可、竣工验收等阶段涉及的各类问题，加速项目落地。

培育服务“专精特新”企业。在前期推进周活动期间梳理的有意向成长为国内有重要影响力的“排头兵”“单项冠军”和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的基础上，进一步筛选辅导一批专注于核心业务、美誉度高、特色鲜明、创新引领的“专精特新”企业，在项目申报、资金支持、科技创新、融资促进、市场开拓、公共服务等方面予以支持。

帮助企业融资纾困。督促各县(市)区做到小微企业贷款同比增速不低于各项贷款同比增速、贷款户数不低于上年同期水平，支持中小微企业、科创型企业在创业板、“新三板”及省区域性股权市场上市挂牌。用好民营企业纾困救助基金、省级股权投资基金、新型政银担、税融通等政策，多渠道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。

跟踪督办解决问题。做好今年“四送”活动期间企业反映问题“回头看”工作，对照问题台账，对前期移交市县办理的问题核实办理情况，对“四送”平台未办结问题逐一督办，提高问题办理效率。

我市实施100个地灾隐患点搬迁避让项目 搬离危险地带 185户农民迁新居

本报讯(记者 陈娟娟)10月底，潜山市槎水镇万全村村民肖得胜高兴地搬进新居。像他一样，我市今年有185户过去生活在地质灾害多发地段的农民搬进新居。

我市地质条件复杂，特别是山区极易发生山体崩塌、滑坡等地质灾害。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

视，相关部门通过实地调查，预测灾害点的发展趋势，确定搬迁户，并对这些农户的人口、房屋、受威胁财产进行登记造册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当地乡镇一起制定搬迁实施方案，落实新的宅基地，对大多数危险性大的地质灾害点居民采取搬迁避让措

施。今年全市共实施100个地质灾害隐患点搬迁避让项目，185户、637人得到安置。

“过去我的房屋在半山腰上，三面都是山，得益于好政策，现在搬到村里平坦的地方，下雨天再也不用担心山体垮塌了。”潜山市槎水镇金波村村民仰中海笑着说。

